附件1

团日活动时间推进表

| **活 动 名 称** | **时 间** | **备 注** |
| --- | --- | --- |
| 通知文件下发 | 2019年4月11日 | 东莞理工学院2018-2019学年第二学期“活力在基层 成才在莞工”主题团日活动文件 |
| 各团总支启动团日活动前期工作（海报、通知、动员准备等） | 2019年4月11日 | 需上交电子版海报进行审核 |
| 各团总支、团支部前往省团省委主题团日活动竞赛网站注册 | 2019年 4月12日 | 1.详细注册流程见附件3  2.已注册则略过此条 |
| 上交宣传海报 | 2019年4月14日  18:30前 | 工作邮箱：dgutxtwzzb@126.com |
| 审核、修订各团总支宣传海报 | 2019年4月14日- 2019年4月15日 | 若海报审核未通过，团总支需在4月15日18:00前完成修改，并再次上交至校团委基层组织建设中心进行二轮审核 |
| 各团支部提交团日活动方案至团总支 | 2019年4月17日 |  |
| 各团总支审核、指导各团支部活动方案 | 2019年4月18日-2019年4月19日 | 团总支需在4月16日14:00前通知各团支部完善团日活动方案 |
| 主题团日活动宣传 | 2019年4月17日-  2019年4月23日 | 通过海报、横幅、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平台进行宣传 |
| 各团总支在各自宣传栏粘贴宣传海报 | 2019年4月19日  23：00前 | 海报宣传须至少持续7天 |
| 各团支部完善团日活动方案 | 2019年4月20日 | 在原有基础上改进形成最终方案 |
| 团支部开展团日活动 | 2019年4月21日-2019年5月17日 |  |
| 各团总支进行团日活动方案推优 | 2019年5月15日  -2019年5月19日 | 各学院推优团支部数见附件3 |
| 各团支部、团总支前往团省委主题团日活动竞赛网站提交团日活动方案 | 2019年5月18日前 | 团总支团日活动方案质量参与校、省红旗团总支评比 |
| 各团总支提交相关  总结材料 | 2019年5月20日  12:00前 | 1. 推优团支部团日活动材料 2. 新媒体总结宣传材料 |
| 团总支前往竞赛网审核下属团支部申报项目 | 2019年5月21日  18:00前 |  |
| 各团总支新媒体平台  总结宣传 | 2019年5月20日-2019年5月23日 | 经校团委基层组织建设中心审核后方能发布宣传 |
| 现场展示评比 | 2019年5月23日 | 各推优团支部书记进行现场演讲展示，评选结果纳入终评 |
| “活力在基层 成才在莞工”主题团日活动校级推优评比 | 2019年5月26日 | 校团委基层组织建设中心对推优团支部进行终评 |
| 团日活动开放日 | 2019年5月30日 |  |

注：以上时间如有变动，以具体通知为准。

一、团总支注意事项

1. 各团总支需认真审核、规范下属团支部的团日活动方案及相关总结材料，认真指导其团日活动开展。同时，各团总支需在准备阶段开展团日活动动员大会，确保能够引导下属团支部高效开展团日活动相关项目。
2. 团总支须鼓励下属团支部组织开展网络主题团日活动，通过网络新媒体形式，进行#我是团员#话题讨论，开展“莞工青晚”、“青春宣言漂流瓶”、“五四精神、传承有我——青春随手拍”等主题网络活动，以“灯塔工程”为思想引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3. 主题团日活动开展期间，团总支的各项会议与文件、团支部各项活动与上交材料，一旦涉及“活力在基层，成才在莞工”主题团日活动相关，必须使用主题团日活动的logo“莞工活力之星”。
4. 各团总支须依据相关评选细则，结合各下属团支部活动开展的实际情况，进行内部推优评比，并如实在团省委团日竞赛网中排序设定一定数量的“院优”项目。校团委将从52个院级优秀的团日活动方案中评选出20个优秀团日活动方案参与省级团日竞赛活动。

二、团支部注意事项

1、各团支书策划活动过程需与班委共同商量，尽可能调动更多积极因素，提高团员参与的积极性。

2、各团支书策划团日活动时，必须围绕“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等主题各开展一次团日活动，其他主题可选择性开展。每个团支部开展团日活动次数不得少于3个。

3、各团支部开展团日活动时，必须挂团旗；团员参加活动时必须佩带团徽、奏唱团歌。

4、开展主题团日活动的地域范围，原则上要求在校内开展。若需在校外开展主题团日活动，则必须获得所属团总支书记的同意。

5、上交的文字性材料须严格遵循行文格式要求。